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（附图）

地字第(4101842026YG0016614)号

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教育卫生体育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河南省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办法、河南省实施《土地管理法》办法和《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》核准你单位按本证规定事项和附图所示位置、界限、尺寸、数量，进行用地规划。凭本证向土地管理部门或拆迁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征用、拆迁手续后，再持该证和土地或拆迁批准证件来我局办理建设工程审批手续。

此 证

发证机关：

2026 年 5 月 15 日



核准规划建设用地表

用地位置	慈航路以北	建设用地面积	43435.25 M ²	合 计
	凌风街以西	公共道路用地面积	M ²	
征地区质		余 地	M ²	43435.25 M ²
建设内容	郑州航空港区慈航路小学改扩建	其 它	M ²	65.153 (亩)

附件

遵守事项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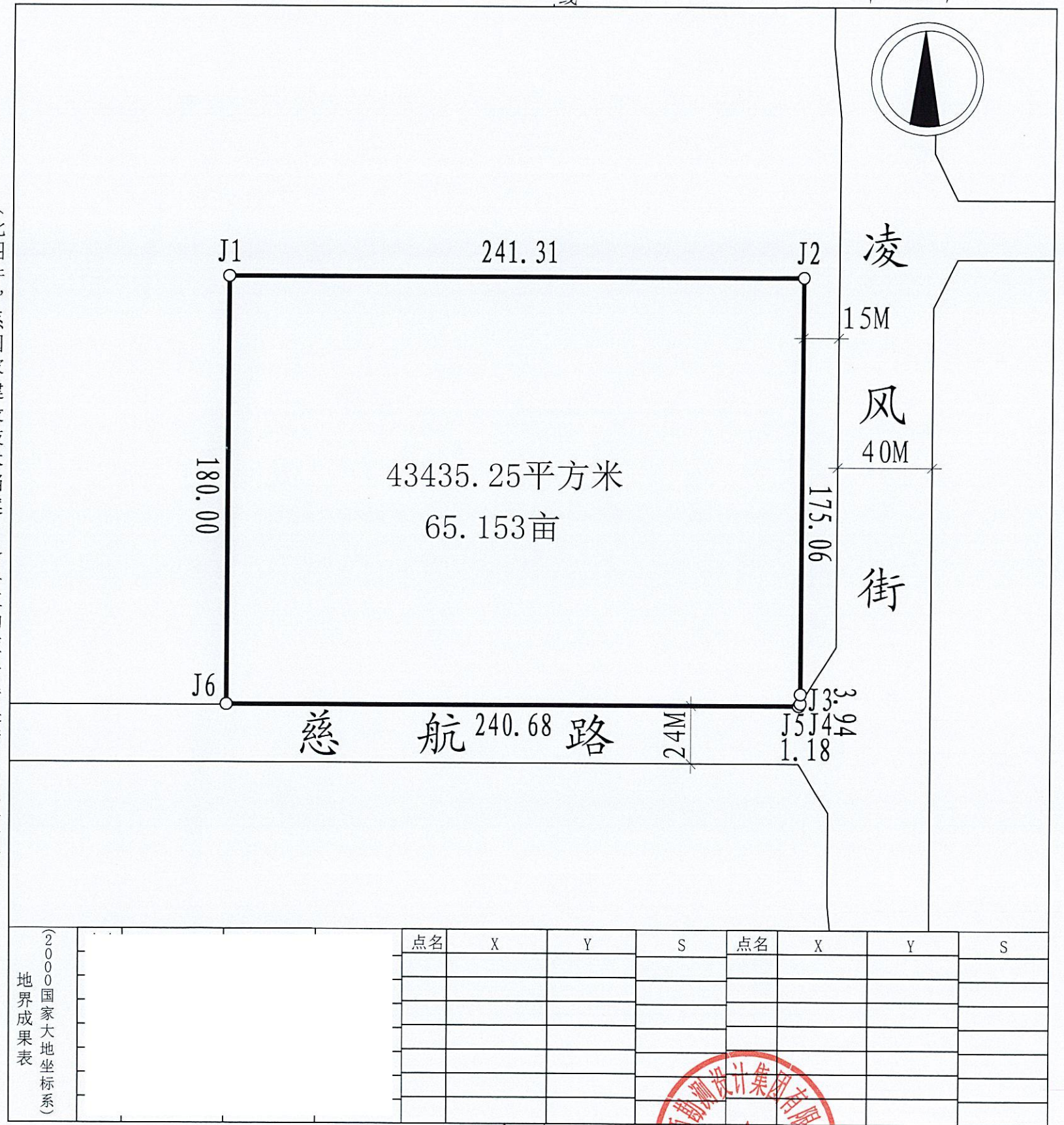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本证自核发之日起满一年，建设单位未申请办理建设用地使用手续的，该证自行失效。
- 2、本证确需延期的，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，经批准可延期一次。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

本图比例尺 1:2000

折线

地字第(4101842026YG0016614)号

（此图件，系国家建设技术档案，各单位均应妥善保管，以便备查）



审查责任人：
日期：

校核者：高源
日期：2025.05.11

定位者：高志洋
日期：2025.05.11
测绘成果专用章
(2)
4101070137757